

2023年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 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(汇总13篇)

范文范本是一种对于写作、创作等表现进行总结和归纳的书面材料，它能够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 and 掌握写作的技巧。写一篇完美的范文需要我们有清晰的写作目标和明确的写作意图。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范文范本，供大家参考和学习。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一

亲爱的市民朋友们：

森林草原具有保持水土、防风固沙、净化空气、涵养水源、减少噪音、调节气候和预防自然灾害的功能，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资源。近年来，随着我市生态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，进一步奠定了xx作为祖国北方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的地位与作用。为切实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，努力营造文明、健康、和谐的生态环境，我们向全社会发出如下倡议：

- 1、牢固树立保护森林草原就是保护我们自己的家园的理念，做到“森林防火，人人有责”。不随意践踏和破坏花草树木，不乱砍滥伐林木和私开滥挖耕地；自觉做到不捕杀野生动物，不食用野生动物，保护人类共同的朋友。
- 2、维护生态环境，增强防火意识。森林草原火灾是一种突发性强、破坏性大、处置救助极为困难的自然灾害之一。近年来，随着全球气候变暖和异常天气增多，森林草原火灾在我国呈现逐年递增的态势，特别是秋冬季节天气干燥，林内可燃物增多，一旦发生火灾，将给生态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带来严重危害。要牢固树立生态意识和防火意识，自觉预防森林火灾发生，禁止一切野外用火，一旦发生火灾要及时报告并组织人员进行灭火，把损失降到最低。

3、自觉移风易俗，倡导文明祭扫。自觉摒弃上坟祭祖烧纸钱、燃香烛、放鞭炮等陋习，树立现代文明的祭扫观念，积极倡导用植树、送花等文明方式祭奠，把祭拜先人的传统习俗和善良愿望用更加环保、自然的方式进行表达，以献一束花、敬一杯酒、植一棵树、清扫墓碑等符合时代特征的方式寄托哀思，努力弘扬社会主义新风正气，减少火险隐患。

4、切实树立安全防范意识，自觉遵守森林草原高火险期有关规定，不携带火种和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林牧区，不在林牧区吸烟、烧烤、野炊，加强对在校学生和未成年人的教育引导，防止玩火引起火患；采取有效措施管控痴、呆、傻及精神病等特殊人员，防止因监护不力而引发森林火灾。

让我们携手行动、守望相助，积极投身森林草原防火工作中去，为把xx这道绿色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，为使xx的山更绿、水更清、天更蓝而共同努力！

倡议人：

时间：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二

亲爱的市民朋友们：

大家好！

森林是大自然的生态屏障，是人类生存繁衍的摇篮。保护森林就是保护人类的生存环境，就是保护我们自己的绿色家园。

众所周知，森林火灾是破坏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的大敌，是危及人们生命财产安全的元凶，是破坏社会稳定的祸根。在安庆市，每年由于上坟烧纸、吸烟等人为引发森林火灾的事件时有发生，严重危害我们的'绿色家园。为有效保护森林资

源，预防森林火灾，安庆市森林防火消防工作指挥部、安庆市委宣传部特别提醒您：

- 1、严禁在林区内上坟烧纸、燃放鞭炮，提倡文明祭祀。
- 2、严禁在林区内吸烟，乱扔烟头。
- 3、严禁烧田埂地坝，烧荒、烧灰积肥，严禁未经批准擅自炼山。
- 4、管好您的孩子，监护好智障患者，不要在林区野外玩火。
- 5、一旦发生森林火灾，要立即拨打110、119或12119报警。严禁独自一人或组织老弱病残和孕妇、儿童、中小学生在山上扑火。

请您明白：

- 1、造成森林火灾，烧毁他人林木要承担赔偿责任；
- 2、违反野外用火规定，将依法受到行政警告、罚款、拘留等处罚，发生森林火灾并造成严重后果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“绿色家园是我家，森林防火靠大家”，为了您和家人的幸福，请务必自觉遵守。

倡议人□xxx

20xx年xx月xx日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三

xx县的公职人员们：

为有效遏制森林火灾，保护森林资源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充分发挥公职人员(含全县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人民团体的干部职工和村居委干部及护林员)在森林防火工作中的表率作用，在全县形成全民参与、共同抓好森林防火工作的浓厚氛围，特发出如下倡议：

各级公职人员在回乡探亲、休闲和祭祀时，要广泛向亲朋好友、乡里乡亲宣传森林防火的有关知识，扩大森林防火的宣传覆盖面，让群众充分认识森林防火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森林火灾的危害性，避免野外违规用火，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。

各级公职人员在回乡祭祀时，要大力倡导鲜花祭祀、网上祭祀等各种无烟祭祀，决不参与存在森林火灾隐患的各种祭祀，坚决制止在林区燃烧香烛纸宝、燃放烟花爆竹等祭祀行为。

一旦发生森林火灾，各级公职人员要及时向所在镇或县森林防火部门报告火情，尽快疏导周边群众，尽快协助火灾扑救，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。

如果公职人员不遵守森林防火有关法律法规，野外违规用火特别是参与祭祀而引发森林火灾的，除按规定追究党纪、政纪责任外，还要加倍处罚。

各级公职人员□xx是我家，森林防火靠大家；生态环境大家同创，绿色家园你我共享！让我们共同携起手来，为建设山川毓秀幸福xx□推动全县经济社会振兴发展而不断努力！

倡议人：

时间：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四

全县广大干部群众：

农历八月扫墓祭祖是尤溪独特风俗。进山入林上坟扫墓祭祖人员数量陡增，燃香点烛、烧纸钱、放鞭炮等野外用火明显增加，森林火灾隐患增大，人民生命财产和生态安全受到严重威胁。为切实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，保护绿水青山，建设生态尤溪，我们倡议全县干部群众文明扫墓、绿色祭祀，严防火灾，推进移风易俗工作。

一、弘扬殡葬新风，实行文明祭祀。尊重祭祖习俗，呼唤文明祭祀新风。积极倡导采用社区公祭、鲜花祭祀、网上祭祀、家庭追思会、种植纪念树等文明、环保的形式，寄托对已故亲人的哀思，用现代文明方式慎终追远，摒弃用上坟烧纸钱、燃香烛、放鞭炮等陈规陋习祭奠先人。

二、发扬传统美德，倡导厚养薄葬。发扬“尊老、敬老、爱老、孝老”的传统美德，多关心老人，多尽孝道，做到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乐，多给予老人精神的安慰和生活的照料，让老人安度晚年。老人逝去后，倡导从俭办丧，选择树葬、草坪葬、壁葬、骨灰寄存等节地生态葬法，不乱埋乱葬，不搞封建迷信，不搞铺张浪费，节约土地资源，保护生态环境。

三、加强自律管理，确保安全祭扫。祭扫期间，要切实增强森林防火意识，自觉遵守森林防火有关规定，不携带任何火种进入林区，绝对服从森林防火人员的管理，不在林区吸烟、烧纸、燃放烟花爆竹；要对在校学生和未成年人加强教育引导，对痴、呆、傻及精神病等特殊人员加强监管控制，防止因监护不力而引发森林火灾；要强化交通安全意识，自觉遵守交通秩序，确保安全出行。

四、党员干部带头，推行生态安葬。党员干部要贯彻落实《中办、国办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意见》精神，做“告别陋习，崇尚文明”的先行者和带头人，大力倡导植树纪念、鲜花祭祀，移风易俗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，教育好家人亲属，以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身边群众自觉以文明安全形式进行祭扫。

广大市民朋友，革除丧葬陋俗、弘扬殡葬新风，让我们自觉行动起来，从我做起，从现在做起，用节地生态安葬、安全文明祭扫的实际行动，传承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，争做文明殡葬新风的倡导者和传播者。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五

森林是人类的宝贵资源，森林除了自身的经济价值外还具有多种作用：森林是自然的保护伞，在茂密的森林中成长着许许多多奇花异草、活动着各种各样的珍禽异兽，繁茂的枝叶截留降雨，减弱水流对土壤的冲刷。森林是庞大的氧气制造厂，森林是良好的吸尘器，森林是自然界的保健医生，每一片树叶就是一个滤毒器。森林是绿色的隔音墙，枝叶茂密的树冠，对噪声有很强的吸收和消减作用。森林无时不在造福于人类，保护森林就是保护人类自己。

十年树木，一片森林的形成往往需要几十年或上百年。时值冬季，做好森林防火工作迫在眉睫。为了保护我们来之不易的良好植被，为了保护我们的生存环境，为了更好地建设我们的家园，我们特向全社会朋友们发出如下倡议：

1. 严格遵守野外火源管理“八不准”规定。即不准在山林中乱丢烟蒂；不准在野外点荒火；不准烧田坎、烧田草；不准在野外烧火取暖；不准在野外烧烤食物；不准在野外烧水做饭；不准在山林中燃放烟花、鞭炮。森林防火，人人有责。
2. 尤其是即将到来春节上坟祭祖时，严防山林火灾发生。提倡大家文明祭扫，绿色祭扫，以敬献鲜花等方式替代原来烧香、烧纸点烛，避免火情的发生。
3. 家长作为学生的监护人，要积极配合学校，加强对自己子女的森林防火安全教育；要从维护国家、集体、个人利益的高度出发，把森林防火教育作为家庭教育的重要内容，不断强化自己孩子的防火安全意识和法律意识。

4. 加强对防火的认识，明确防火的责任和失火应承担的后果。家长要教育好孩子不要野外用火、玩火、玩爆炸物等，严禁子女携带火种上学。冬天天干物燥，外出游玩时，教育您的孩子不得在林区内开展任何活动，严禁野炊。

5. 一旦发生森林火灾，要立即报告，拨打救火电话119。严禁独自一人扑火，严禁组织老弱病残和孕妇、儿童、小学生上山扑火。造成森林火灾，要依法承担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。

让我们共同谨记：

1、一颗烟头能毁掉千顷林海，半柱香火可烧光万亩绿原；

2、造成森林火灾，烧毁林木是要承担赔偿责任的；

3、造成森林火灾，视情节轻重，将依法受到行政处罚、行政拘留、刑事拘留和判处有期徒刑等法律制裁。

绿水青山呼唤人类与自然和谐相处，风调雨顺源于森林与生命相互依存，让我们同心协力，防火护林，为保护我们的绿色家园而努力！小手拉大手，文明一起走！

XXX

日期□20xx年x月x日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六

市民朋友们：

森林是大自然的生态屏障，是人类生存繁衍的`摇篮。森林能够涵养水源，保持水土，防风固沙，净化空气，美化环境，预防自然灾害。能够生产木材、食材、药材和人类生产生活所需物质资源。保护森林就是保护人类的生存环境，就是保

护我们自己的绿色家园。我市生态环境脆弱，森林植被造成破坏，难以恢复，成本巨大。森林火灾突发性强，破坏性大，火源管理是预防森林火灾的关键措施和重要手段。森林防火，人人有责，为此，我们倡议：

1、禁止在林区及林区周边用火，严格遵守野外火源管理“五不烧六不准”规定。因特殊情况确需用火时，须报县区森林防火办公室审查批准，并要预先开设防火隔离带和有专人负责安全。

2、在春节、清明节和其他节假日上坟祭祖时，严防山林火灾发生。在烧香、烧纸点烛和燃放鞭炮前，要将坟墓周围茅草杂柴清理干净，并做到人离火灭。

3、管好您的小孩和痴、呆、傻病人，不要在林区及其周边玩火。

4、造成森林火灾，要承担赔偿责任，视情节轻重，将依法受到行政处罚、行政拘留、刑事拘留和判处有期徒刑等法律制裁。

5、违反野外用火规定，不管是否造成森林火灾，都将受到当地政府或林业主管部门的处罚和警告。

6、发现森林火灾，要立即报告当地村组负责人或拨打当地乡镇或市县区防火值班电话。

7、平安、和谐、健康是每一个家庭的福祉，请您自觉遵守规定，积极参与我们的倡议。

倡议人：

时间：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七

广大农民朋友们：

大家好。金秋结硕果，大地庆丰收，又是一年丰收时节。在这个收获的季节，为切实保护我们共同的绿色家园，强化秸秆禁烧力度，严防森林火灾，麻坪镇在此发起号召，希望农民朋友们进一步了解森林防火、禁烧秸秆的有关规定，增强森林防火意识，认识焚烧秸秆的巨大危害，自觉禁烧秸秆、实施综合利用：

一、露天焚烧秸秆是违法行为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“禁止在人口集中地区、机场周围、交通干线附近以及当地人民政府划定的区域露天焚烧秸秆、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”。广大农民朋友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杜绝露天焚烧秸秆的违法行为。大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，自觉做到秸秆就地还田、集中堆放秸秆、不露天焚烧秸秆。对露天焚烧秸秆行为，发现一起，处罚一起。对造成重大污染事故，导致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。

二、露天焚烧秸秆危害极大。1. 污染空气环境：焚烧秸秆时，大气中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、可吸入颗粒物三项污染指数达到高峰值。2. 危害人体健康：焚烧秸秆引起的烟雾对患有呼吸道疾病的人特别是老年人影响很大，轻则造成咳嗽、胸闷，严重时可能使支气管炎、哮喘等疾病复发。3. 引发火灾事故。焚烧秸秆易引燃周围的易燃物，尤其是在村庄、树林附近，一旦引发大火，后果不堪设想。4. 引发交通事故。焚烧秸秆产生滚滚浓烟，造成空气能见度下降，可见范围降低，直接影响道路正常运营，易引发交通事故。5. 破坏土壤结构。秸秆焚烧入地三分，地表中的微生物被烧死，腐殖质、有机质被矿化，降低土壤肥力。加重土壤板结，加剧干旱，农作物的生长因而受到影响。6. 破坏地方形象。焚烧秸秆所形成的滚滚烟雾、片片焦土，是对麻坪镇环境形象的严重破坏。

三、禁烧秸秆是新时代乡村振兴的新要求。禁烧秸秆不仅是保护生态、净化环境的需要，更是全体公民一项义不容辞的责任。麻坪镇成立了秸秆禁烧工作巡查队，实行24小时巡查、值班和看管，严控露天焚烧行为，对一切不听劝阻，肆意焚烧秸秆的违法人员，将依法严惩。

四、森林防火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。当前正值丰收期，也是重点森林防火期。一点火星会点燃一片森林，点点火苗会毁坏整片山林，严重的会造成人员伤亡、污染环境。根据有关规定，在森林防火期，森林防火区严禁一切野外用火。进入林区，请自觉遵守重点森林防火期野外禁火规定，主动接受森林防火检查，不带火源进山，不在林缘烧垃圾、烧秸秆、烧田埂、烧荒、烧疫木，不在林中熏烟、吸烟、电焊、点火取暖、生火做饭、打火把照明，不在野外烧烤、野炊、乱扔烟头、燃放烟花爆竹，自觉清理墓地坟头枯枝落叶杂草，用摆放鲜花、栽种绿植等代替点香烧纸、燃放鞭炮祭祀，杜绝人为森林火灾发生。

请广大农民朋友们积极响应号召，树立环保意识，共同行动起来，充分认识焚烧秸秆的严重危害性和森林防火的重要性，共同构筑防火防烧的牢固防线，主动向家人、邻居和亲戚朋友宣传劝导，做到不冒一处烟、不烧一分田、不点一片荒，共同维护我们山青水秀的美丽家园。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八

清明节临近，又一个森林火灾高发期即将到来，为有效遏止森林火灾的发生，保护好我们共同的绿色家园，现向全校师生及家长提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增强对森林防火重要性的认识。森林防火事关保护森林资源安全，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，打造平安安庄、生态安庄、构建和谐安庄的一件大事，森林防火工作不仅是各级政府部门需要关注的事，更需要全社会来共同参与、共同努力。

二、自觉禁止野外用火，改变祭祖风俗。要改变以往上坟祭祖点香烧纸币、燃放烟花爆竹的陋习，积极倡导鲜花祭祖等文明风俗，自觉禁止一切野外用火。

三、开展火灾隐患大清除活动。要及时对祖坟周围的枯枝落叶、灌木杂草进行一次全面清理，以消除火灾隐患。

希望全体师生及家长积极行动起来，投身到当前的森林防火工作中来，为建设平安安庄、生态安庄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！

倡议人□xxx

xx年x月x日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九

xx市民朋友们：

森林是大自然的生态屏障，是人类生存繁衍的摇篮。森林能够涵养水源，保持水土，防风固沙，净化空气，美化环境，预防自然灾害。能够生产木材、食材、药材和人类生产生活所需物质资源。保护森林就是保护人类的生存环境，就是保护我们自己的绿色家园。我市生态环境脆弱，森林植被造成破坏，难以恢复，成本巨大。森林火灾突发性强，破坏性大，火源管理是预防森林火灾的关键措施和重要手段。森林防火，人人有责，为此，我们倡议：

1、禁止在林区及林区周边用火，严格遵守野外火源管理“五不烧六不准”规定。因特殊情况确需用火时，须报县区森林防火办公室审查批准，并要预先开设防火隔离带和有专人负责安全。

2、在春节、清明节和其他节假日上坟祭祖时，严防山林火灾发生。在烧香、烧纸点烛和燃放鞭炮前，要将坟墓周围茅草

杂柴清理干净，并做到人离火灭。

3、管好您的小孩和痴、呆、傻病人，不要在林区及其周边玩火。

4、造成森林火灾，要承担赔偿责任，视情节轻重，将依法受到行政处罚、行政拘留、刑事拘留和判处有期徒刑等法律制裁。

5、违反野外用火规定，不管是否造成森林火灾，都将受到当地政府或林业主管部门的处罚和警告。

6、发现森林火灾，要立即报告当地村组负责人或拨打当地乡镇或市区防火值班电话。

7、平安、和谐、健康是每一个家庭的福祉，请您自觉遵守规定，积极参与我们的倡议。

倡议人□xxx

20xx年xx月xx日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十

亲爱的市民朋友们：

森林资源是全社会的共同财富，森林防火是全社会的'共同责任。

每年的11月到次年的6月是森林火灾高发期，每年3月到5月是森林防火特险期，点点火苗可毁整片山林。为了严防火灾发生，确保森林资源和广大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进一步增强森林防火意识，自觉遵守森林防火的有关法律法规，我们倡议共同遵守如下规定：

一、林区禁止一切野外用火，包括炼山、烧田埂草、果园清杂、野外烧饭等；

二、在林区祭祖扫墓时不焚烧香烛、纸钱，不燃放烟花、鞭炮；

三、进入林区不带火种、更不能吸烟；

四、教育孩子不在林区进行篝火、烧烤、野炊等活动；

六、在森林火灾扑救中，要高度重视安全，老、弱、孕妇、幼、病、残者不要参加扑火。

为了森林资源的安全，为了您的家庭幸福，请自觉预防森林火灾。

倡议人□xxx

20xx年xx月xx日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十一

亲爱的市民朋友们：

在清明节这个传统节日里，人们都会以各种文明方式祭扫灵墓、祭奠逝者、悼念先人、寄托哀思。但是，还有人仍然延续传统习俗，上坟烧纸、燃香烛。这种祭扫方式屡屡引发森林火灾，破坏森林资源，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严重危害。为有效预防清明节期间因祭祀用火引发森林火灾，确保清明平安，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在此，我们向社会各界组织、团体及广大人民群众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做文明祭祀的倡导者。“思亲莫使烟火扰，鲜花一束祭先人。”我们在尊重祭祖习俗的同时，更呼唤文明祭祀新风

尚。希望全体公职人员带好头、树好样，移风易俗、文明祭祀，教育好自己的家人亲属，引导好家乡的父老乡亲：严防山火，保护森林。以网络祭扫、鲜花祭扫、踏青遥祭、植树缅怀等祭扫方式和集体共祭、家庭追思等现代追思活动，寄托对逝去先人的思念。清明节期间，坚决做到不在林区及其边缘地带燃香烛、烧纸钱，一旦发现火情，立即报告。（森林火灾报警电话：88901531）

二、做绿色家园的守护者。“十年难育一棵树，星火能毁万亩林。”社会各界人士要牢记警示，千万不要使祭奠祖先的孝行善举事与愿违，成为破坏森林资源的罪人。我们要做森林资源的保护者，绿色家园的守护者；我们要有“进入林区、防火第一”的意识，不在山里、林边烧纸钱、燃香烛、放爆竹，让森林远离火魔，让大地永披绿装。

三、做生态建设的参与者。“森林防火千秋业，生态安全万代兴。”生态安全关系人民福祉、关系民族未来大计。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，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。全体公职人员要带头示范，坚决贯彻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，以主人翁的精神积极参与到生态建设、绿色发展、建设美丽贵安的行动中来。

建设生态新区，需要大家的精心呵护。希望全社会积极行动起来，履行好严防森林火灾的责任和义务，破除陋习、移风易俗，用文明祭祀的实际行动度过一个平安、文明、和谐的清明节。

倡议人□xxx

20xx年xx月xx日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十二

尊敬的各位家长：

您好！绿色的森林孕育了人类，人类的祖先从森林中站立起来走向世界。森林是人类生存环境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。保护森林，也就是保护人类自己；保护森林，是振兴经济，造福子孙，有益当代的千秋大业。然而，森林火灾有是森林最凶恶的敌人。“一点星星火，可毁万顷林”。当前正值我市森林防火高危火险期，为全面敲响森林防火安全警钟，切实做好森林防火安全教育防范工作，共同守护好我们的绿色家园，城西中心幼儿园发出倡议，特致信各位家长，恳请您务必高度重视，提高森林防火的意识，并切实教育管理好家人及子女，做好以下工作：

- 1、子女要认真学习森林防火的相关知识，自觉遵守森林防火的法律法规，做一名保护森林的好公民。
- 2、家长和孩子严禁携带一切火具、香烛、鞭炮、火药、雷管等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林区。如发生或发现山林火灾，要及时报警，火警电话是119。
- 3、严禁幼儿携带火种进入学校，在园期间禁止放鞭炮、礼花、落地响等。
- 4、清明节、冬至期间上坟扫墓祭祀祭祖要提倡用植树、献鲜花、花篮等文明方式。严禁烧香烧纸、燃放鞭炮、点香烛、吸烟、野炊等易发森林火灾的野外用火和乱砍伐林木的行为。
- 5、禁止携带火种进入林区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林区和绿缘从事上坟烧香烧纸、燃放鞭炮、吸烟、野炊生火取暖、火把照明、儿童玩火等非生产性用火活动。
- 6、父母是孩子的法定监护人，应教育孩子不上山玩火，不在野外点火，发现火情要及时报告教师、学校或当地政府，或拨打火灾报警电话等。一旦引起森林火灾，父母必须承担监护人的责任。严禁中小學生参加森林火灾扑救。

7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林区和绿缘从事烧火土、烧田埂、炼山造林、烧灰积肥、烧山放牧、烧秸秆、烤桉油等一切野外生产性用火活动。

8、应该采取有效措施对痴、呆、聋、哑、精神病患者、老年人、未成年人（即小孩）的监管和教育，严防引发森林火灾，如发生森林火灾将依法追究监护人的责任。

各位家长，为了对您的孩子负责，对家庭负责，对社会负责。需要您的全力配合！让我们家校联合，携手共建和谐美好的生活。

倡议人：

时间：

清明预防森林火灾倡议书篇十三

尊敬的家长：

您好！学生的安全教育一直是我校工作的重中之重，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教育工作，我们需要您的合作与支持。

春季风干物燥，山林内可燃物多、乱扔烟头多，是山林火灾事故多发期，也是森林防火的关键时期。为切实做好春季森林防火工作，确保森林资源安全，防患于未然，我们学校和家长必须要做大量工作。望家长配合学校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森林防灾事关人民生命财产、生态环境安全，各个家庭要提高对森林防火工作重要性、艰巨性和紧迫性的认识，配合学校做好对子女森林防火的教育工作。

二、严格火源管理，切实消除火灾隐患。要加强对学生的教育，加大监护力度，监督学生节假日、休息日的活动，不准

进入山林春游踏青，不准搞任何形式的野炊，不准带火种进入山林游玩。万一发生森林火灾，严禁让学生参加扑灭山火活动。

加强宣传教育，提高防火意识。我校利用征文、黑板报、主题班会等形式，大力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，让广大师生树立森林防火，人人有责的意识，懂得造成森林火灾事故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即：谁烧山，谁坐牢。我校每位同学都是义务消防宣传员，望各位家长要配合学校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，在全社会要营造一种重视森林防火的工作氛围。

希望家长协助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，加强学生防火安全意识，杜绝学生引发火灾的事故！与此同时继续抓好学生的饮食、交通、防溺水、防盗、防中毒等安全工作，强化学生的安全意识，确保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倡议人：

20xx年xx月xx日